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IME INTELLIGENCE SOLUTIONS GROUP LIMITED

懶豬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379)

澄清公佈

茲提述懶豬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之公佈(「該公佈」)。誠如該公佈所披露，本公司與懶豬科技(重慶)有限公司(「重慶懶豬」)就於中國物色智能科技相關業務機遇之可能合作事宜進行商討。本公司謹此澄清，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與重慶懶豬並無建立正式合作關係，而本公司亦無意於未來進行任何有關合作。

此外，本公司注意到重慶懶豬曾進行多項宣傳活動，例如簽約之新聞發佈會、儀式及公佈。此外，本公司發現若干公司，例如重慶懶豬網絡技術有限公司、貝小集(重慶)數字科技有限公司、重慶新合叢網絡科技有限公司、重慶德厚益豐信息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建瓚(重慶)商業管理有限公司及普惠空間(重慶)科技有限公司(連同重慶懶豬統稱「中國公司」)以及格旭(香港)有限公司(前稱懶豬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香港公司」))聲稱隸屬於重慶懶豬。考慮到部分中國公司、香港公司與本公司之名稱相似，本公司謹此澄清(i)中國公司及香港公司並非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ii)本公司與任何中國公司或香港公司並無聯屬關係；及(iii)本公司與任何中國公司或香港公司並無任何業務關係或安排。

此外，本公司謹藉此機會澄清(i)懶豬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並非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ii)本公司與該香港公司並無聯屬關係；及(iii)本公司與該香港公司並無任何業務關係或安排。

承董事會命
Prime Intelligence Solutions Group Limited
懶豬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汪一成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汪一成先生、阮美玲女士、林石興先生及張與珊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阮國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青雲先生、楊川先生及李冬先女士。

本公佈載有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當日起計最少七日刊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本公佈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primeintelligence.com.hk。